附件1

联合踏勘意见表（样表）

|  |  |  |
| --- | --- | --- |
| 项目信息 | 建设方（代建单位） |  |
| 项目详细地址 |  |
| 业主代表 |  |
| 联系电话 |  |
| 联合踏勘意见：**经现场联合踏勘，该增设电梯井道项目实施具备可行性。** |
| 资源规划部门（签章）年 月 日 | 住建部门（签章）年 月 日 |
|  城管部门（签章）年 月 日 |  街道办事处（镇政府）（签章）年 月 日 |

注：本表由县级政府指定部门统一组织协调本级各部门和项目

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签章后，通知建设方领取。

附件2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消防安全可行性分析专篇

（格式范本）

本次增设电梯未降低原建筑消防安全水平：

1.防火间距：增设电梯前各向防火间距 ；增设电梯后各向防火间距 。

2.消防车道：增设电梯前消防车道宽度 ；增设电梯后消防车道宽度 。

3.人员疏散：增设电梯不影响人员疏散。

4.防排烟：新增电梯保证原疏散楼梯的防烟排烟和通风功能，楼梯间设有 个不同朝向的开启外窗，面积分别为 m2。（新增电梯宜设置前室或通过开放式连廊与原建筑连接，不应紧邻原建筑外墙布置，如紧邻布置应采用封闭楼梯间或户门采用乙级防火门;除通过开放式连廊与原建筑连接时外，楼梯间应设有两个及以上不同朝向的开启外窗，面积分别不小于2m2）

说明：增设电梯宜执行现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不得低于原建筑物建成时的消防安全水平，消防安全可行性分析专篇内容应直接标注在总平面图中，一并写入设计说明。

附件3

部门查验意见表（样表）

|  |  |  |
| --- | --- | --- |
| 项目信息 | 建设方（代建单位） |  |
| 项目详细地址 |  |
| 业主代表 |  |
| 联系电话 |  |
| 部门查验意见：**同意该增设电梯井道项目通过验收。** |
| 资源规划部门（签章）年 月 日 | 住建部门（签章）年 月 日 |
|  城管部门（签章）年 月 日 |  街道办事处（镇政府）（签章）年 月 日 |

注：本表由县级政府指定部门统一组织协调本级各部门和项目

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签章后，通知建设方领取。

附件4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井道项目档案归档目录（样表）

建设方 (签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 件 资 料 | 归档情况 | 备 注 |
| 1 | 增设电梯井道《联合踏勘意见表》 |  |  |
| 2 | 规划审查的意见及图纸 |  |  |
| 3 | 按照《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50292-2015）要求进行鉴定的，应提供既有住宅建筑物原有结构的：评定等级为I级或II级的《可靠性鉴定报告》。2022年4月1日起，按照《既有建筑鉴定与加固通用规范》（GB55021-2021）要求进行鉴定的，应提供既有住宅建筑物原有结构的：（1）安全性评级为Asu或Bsu的《安全性鉴定报告》。（2）结论为“抗震鉴定结果满足规范要求”的《抗震鉴定报告》。 |  |  |
| 4 | 增设电梯井道的《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及《施工图审查报告书》 |  |  |
| 5 | 《施工合同》及《监理合同》 |  |  |
| 6 | 增设电梯井道的《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  |
| 7 | 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及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  |
| 8 | 评定等级为Asu或Bsu的电梯井道《结构安全性鉴定报告》 |  |  |
| 9 | 增设电梯井道竣工图 |  |  |
| 10 | 增设电梯井道《部门查验意见表》 |  |  |

注：1、建设方在申请联合验收前，将符合规范要求的增设电梯井道项目档案的纸质原件和电子档案各一套送至

城建档案馆存档，由城建档案馆出具《工程档案移交清单》。

2、如果该文件资料具备，请在归档情况栏打“√”；否则打“×”，并在备注栏简要说明原因。